



编号: 0993-2021

不符合项报告

企业名称:	北京黎明文仪家具有限公司	不符合报告编号:	2021092802
受审核部门:黎明检测中心		陪同人员:刘云	
不符合事实描述: 抽查甲醛释放量实验室甲醛释放量环境舱(编号 QP11-1906-01C), 该设备可提供校准证书(编号 ACCU2021T83-002647)和测量设备的计量确认记录, 测量设备上粘贴的合格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。确认标识未更新。 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: GB/T 19022:2003 条款 6.2.4 标识 不符合程度: 主要不符合___; 次要不符合 <u>√</u>; 审核员(签名) <u>杨四冰</u> 陪同人员(签名) <u>刘云</u> 企业部门代表(签名) <u>李强</u> 日期: 2021.9.28			
纠正措施: 更新标识, 并进行查缺补漏。 企业部门代表签名: <u>李强</u> 审核员签名: <u>杨四冰</u>			
纠正措施完成情况: 纠正措施已落实, 验证有效, 同意关闭 审核组代表签名: <u>杨四冰</u> 日期: _____			

可另附页

北京黎明文仪家具有限公司

设备编号

YQ-001

设备名称

甲醛释放量环境舱

合格证

仪器编号: 0P11-1906-016

确认方式: 枝 22

PASS 确认日期: 21年 6月28日 JL

有效期: 23年 6月27日